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盛世 B 份额（以下简称“盛世 B”）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盛世之盛世 A 份额（以下简称“盛世 A”）的基金份额净值的 2.00 倍时，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中欧盛世份额（以下简称“中欧盛世”）及盛世 B 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 A 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 2014 年 2 月 25 日，盛世 A、盛世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盛世 A、盛世 B 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盛世 A、盛世 B 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盛世 A、盛世 B 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二、盛世 B 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提升，由目前 1.3 倍左右的杠杆恢复到初始的 2 倍杠杆水平，相应地，盛世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增加。

三、盛世 B 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盛世 B 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盛世 B 变为同时持有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盛世 B 与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中欧盛世，因此盛世 B 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四、由于触发折算当日，盛世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已大于盛世 A 的基金份额净值的 2.00 倍，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折算条件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盛世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不等于盛世 A 基金份额净值的 2.00 倍。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本基金将分别对盛世 B 和中欧盛世进行份

额折算，份额折算后将确保盛世 A 和盛世 B 的比例为 5:5，盛世 B 和中欧盛世的基金份额净值均调整为与折算前盛世 A 基金份额净值相等，其收益超出部分折算为中欧盛世；盛世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和份额数保持不变。因此，盛世 B 持有人的份额数量将减少，转而相应地增加中欧盛世的数量。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盛世 A 与盛世 B 的上市交易，以及暂停中欧盛世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3 年第 2 号）》（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26 日